

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2月11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桐昆控股”或“控股股东”）书面告知函，告知其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桐昆控股现持有公司289,318,641股股份，约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22.23%。此外，桐昆控股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，将其持有的共计100,000,000股本公司股份，划入“桐昆控股-国信证券-17桐昆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”，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7.68%。

二、截至2017年11月14日，桐昆控股累计质押本公司的股份数量为80,000,000股，占桐昆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7.6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.15%。本公司于2017年1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进行了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7）。

三、2017年12月8日，桐昆控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25,000,000股股份的解除质押登记手续，占桐昆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.6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92%。

截至2017年12月11日，桐昆控股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数量为55,000,000股，占桐昆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9.0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23%。

备查文件：

1、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告知函；

2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

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12日